

股票代码:600739 股票简称:辽宁成大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辽宁成大 股票代码:600739 信息披露义务人:韶关市高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乳源县乳城镇鹿峰西路1号A栋205D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58楼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19年12月31日 特别提示

-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报告书的签署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辽宁成大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本公司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辽宁成大拥有权益。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士提供在本报告书中未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韶关市高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指 韶关市高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辽宁成大 指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韶关市高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乳源县乳城镇鹿峰西路1号A栋205D 法定代表人:王明静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232MA528P92G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8年9月10日 经营期限:长期 主要股东:广东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58楼 联系电话:020-83160696

(二)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止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国籍 居住地 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居留权 王明静 董事长 女 340103197602153026 中国 广州 有 王义克 经理、董事 男 330227198006145635 中国 广州 无 王勇 董事 男 339005198507104814 中国 广州 无 刘志华 监事 男 430722197911125612 中国 广州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止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韶关高腾在境内、境外不存在拥有其他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上市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的认同,及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看好,从而进行的一项投资行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累计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不低于1,000,000股,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600739 股票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2020-001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韶关市高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乳源县乳城镇鹿峰西路1号A栋205D 法定代表人:王明静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232MA528P92G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8年9月10日

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为75,885,55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96%。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76,485,556股,达到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收盘,信息披露义务人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买入上市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达到6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0.04%,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韶关市高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流通股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75,885,556 4.96% 76,485,556 5.00%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交所集中交易系统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买入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交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通过大宗交易与集中竞价交易买入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交易时间 交易方式 交易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 2019年5月 集中竞价买入 160,000 13.96-14.01 2019年7月 集中竞价卖出 160,000 14.19-14.22 2019年10月 集中竞价买入 19,050,006 13.17-14.20 2019年11月 集中竞价买入 50,000 14.17-14.31 2019年12月 大宗交易买入 56,400,150 14.80-15.18 2019年12月 集中竞价买入 985,400 14.83-15.20 合计 76,485,55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二、备查地点 1、上海证券交易所 2、辽宁成大董事会办公室

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韶关市高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明静 签署日期:2019年12月31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辽宁省大连市 股票简称:辽宁成大 股票代码:60073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韶关市高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登记日期:2019年12月31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增加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 无 一致行动人 有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持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持股数量:75,885,556股 持股比例:4.9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变动数量:600,000股 变动比例:0.04% 权益变动后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持股数量:76,485,556股 持股比例: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未来12个月内增持: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在前6个月内在二级市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韶关市高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署日期:2019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54 股票简称:\*ST中安 公告编号:2020-002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654 债券代码:136821 证券简称:\*ST中安 债券简称:安债暂停 公告编号:2020-003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月13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54 \*ST中安 2020/1/8

-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8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41.15%股份的股东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在2019年12月31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议案一:关于签署债务和解协议的补充议案 议案二: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19年12月28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1月13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钟路999号虹桥国际会议中心A栋2楼9号厅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月13日至2020年1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证券代码:600654 债券代码:136821 证券简称:\*ST中安 债券简称:安债暂停 公告编号:2020-004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务豁免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债务基本情况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安科”或“公司”)于2016年11月11日公开发布2016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6中安债”、“本次债券”)。本次债券本金余额11亿元,债券期限3(2+1)年,到期日为2019年11月11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为上市期间特定债券提供转让结算服务的通知》的相关规定,“16中安债”自2019年6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进行转让。 二、债务豁免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债券持有人上海睿银盛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睿银”)发来的《债务豁免函》,根据函件内容,上海睿银同意豁免中安科“16中安债”项下的债务,豁免的金额包括本金为人民币¥82,541,600.00元(大写人民币捌仟贰佰伍拾肆万壹仟陆佰元整)以及截至基准日全部本金对应的所有的应付未付的利息、罚息(如有)、违约金(如有),自基准日起,中安科需归还上海睿银的该笔债券本金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23,812,4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亿贰仟叁佰捌拾壹万贰仟肆佰元整),归还期限和利率将另行协商处理。

三、本次债务豁免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收到的《债务豁免函》涉及对公司债务豁免的本金、应付未付的利息、罚息合计金额共计约4.17亿元,其中本次债权人对公司债务豁免的本金、应付未付的利息、罚息合计金额约1.56亿元。本次债务豁免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具体金额及会计处理方法将以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654 债券代码:136821 证券简称:\*ST中安 债券简称:安债暂停 公告编号:2020-001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12月3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吴博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证券代码:600654 债券代码:136821 证券简称:\*ST中安 债券简称:安债暂停 公告编号:2020-002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债务和解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与债券持有人签署的债务和解协议共计556,506,000.00元。本次新增金额210,798,000.00元,其中签署方案壹的金额164,000元,签署方案贰的金额210,634,000元。 一、债务和解协议基本情况 2019年11月25日,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债务和解方案的议案》后,向“16中安债”债券持有人发出了债务和解方案(公告编号:2019-100)。 2019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债务和解协议签约截止时间延期的议案》,将本次债务和解协议签约截止时间延期至2019年12月31日,其他事项不变。

- 二、债务和解协议签署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与债券持有人签署的债务和解协议共计556,506,000.00元。本次新增金额210,798,000.00元,其中签署方案壹的金额164,000元,签署方案贰的金额210,634,000元。本次公司向债券持有人发出的债券和解方案签约截止时间已到期,后续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及披露程序。

证券代码:600654 债券代码:136821 证券简称:\*ST中安 债券简称:安债暂停 公告编号:2020-005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中安消旭龙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家恩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中安消物联传感(深圳)有限公司)、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翎消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翎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翎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计为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6.60亿元。 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7年11月,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3亿元,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以质押中安消旭龙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100%股权、深圳市家恩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中安消物联传感(深圳)有限公司)、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担保,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7-229)。经协商,修改合同约定贷款展期由12个月变为24个月(公告编号:2018-102)。后武汉株信睿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株信”)受让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该笔全部债权成为公司债权人。 近日公司与武汉株信签署了《贷款展期合同》,本合同约定贷款展期期限为9个月,同时,补充质押上海翎消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翎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翎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三家公司100%股权及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房产作为本次融资展期的担保。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13497 法定代表人:吴博文 注册资本:128302.0992万人民币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28弄5、6号一楼 经营范围: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据处理、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施工、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关财务及更多信息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2019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合同约定贷款展期期限为9个月。同时,补充质押上海翎消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翎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翎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三家公司100%股权及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房产作为本次融资展期的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授信担保事项在公司年度融资担保授权范围内,因此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2019-029)。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下属子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额为102,9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79.41%。因包括公司债券(含16中安消债)在内的部分债务逾期,公司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签署债务和解协议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处理债券和解事宜的议案 3 关于签署债务和解协议的补充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8日、2020年1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所做的相关披露。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签署债务和解协议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处理债券和解事宜的议案 3 关于签署债务和解协议的补充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日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日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日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日